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

###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 業績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收益	2	1,265,369,127	1,113,703,911
銷貨成本		(1,114,201,591)	(982,172,996)
毛利總額		151,167,536	131,530,915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6,901,507	27,717,26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140,103,509	57,000,84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0,746,914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	22,389,292
銷售支出		(8,276,849)	(7,247,855)
行政支出		(173,307,681)	(124,781,955)
財務支出	4	(20,380,190)	(15,321,71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5,919,785	43,184,139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398)
除稅前溢利	5	312,874,531	134,470,531
所得稅支出	6	(28,962,107)	(12,754,218)
本年度溢利		283,912,424	121,716,313
每股盈利			
基本	7	29.3港仙	12.5港仙
攤薄	7	29.2港仙	12.5港仙
每股派息			
— 於報告期間後建議 分派末期股息	10	4.0港仙	1.5港仙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本年度溢利	283,912,424	121,716,313
其他全面收入		
兌換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2,282,658	9,836,182
物業重估之收益	145,054,119	—
物業重估產生之遞延稅項	(23,933,930)	—
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620,000	(30,000)
可供銷售投資出售後變現之儲備	—	(290,00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124,022,847	9,516,182
年內之全面收入總額	407,935,271	131,232,49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b>1,201,272,361</b>	881,108,320	1,045,505,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b>256,730,518</b>	343,742,935	344,585,076
預付租金		<b>14,459,432</b>	13,991,058	29,562,781
聯營公司權益		<b>340,232,644</b>	96,912,859	53,728,720
合營公司權益		—	—	—
可供銷售投資		<b>15,670,000</b>	15,050,000	16,000,000
		<b>1,828,364,955</b>	1,350,805,172	1,489,381,577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46,509,132</b>	113,148,116	98,946,597
預付租金		<b>328,209</b>	644,710	643,483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		<b>4,108,333</b>	4,118,611	4,071,034
未售出物業存貨		<b>195,138,020</b>	230,077,423	170,767,133
應收票據	8	<b>7,778,724</b>	8,100,000	9,000,000
應收賬款、按金及 預付款項	8	<b>88,180,850</b>	66,608,260	61,212,391
聯營公司欠款		<b>143,489,370</b>	143,489,370	142,049,370
合營公司欠款		<b>120,386,628</b>	107,499,602	—
可收回稅項		<b>3,764,323</b>	1,335,043	1,126,683
銀行結存及現金		<b>174,642,837</b>	134,840,700	139,549,296
		<b>884,326,426</b>	809,861,835	627,365,987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港元 (重列)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客戶				
按金及應計費用	9	140,869,796	80,762,351	109,188,218
應付票據	9	86,656,200	95,509,146	37,733,076
應付聯營公司欠款		7,020	—	—
應付稅項		1,731,784	4,384,960	16,674,191
衍生財務工具		8,293,491	6,073,845	5,695,010
融資租約債務		2,932,849	3,533,304	3,494,980
銀行貸款		544,568,485	606,121,292	444,464,657
		<b>785,059,625</b>	<b>796,384,898</b>	<b>617,250,132</b>
<b>流動資產淨額</b>		<b>99,266,801</b>	<b>13,476,937</b>	<b>10,115,855</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927,631,756</b>	<b>1,364,282,109</b>	<b>1,499,497,432</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96,742,993	97,212,993	97,260,193
儲備		1,126,809,897	739,117,817	626,106,853
<b>權益總額</b>		<b>1,223,552,890</b>	<b>836,330,810</b>	<b>723,367,046</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服務金撥備		4,074,193	3,750,100	3,571,179
衍生財務工具		8,178,138	11,626,837	11,347,375
融資租約債務		2,660,661	2,359,938	3,492,691
銀行貸款		606,420,674	468,720,771	726,883,327
遞延稅項負債		82,745,200	41,493,653	30,835,814
		<b>704,078,866</b>	<b>527,951,299</b>	<b>776,130,386</b>
		<b>1,927,631,756</b>	<b>1,364,282,109</b>	<b>1,499,497,432</b>

## 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二零零八年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零八年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作為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其中一部份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呈列－ 借款人對附有即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除下文所述外，在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之金額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導致需要改變處理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政策。

特別是，當由於一項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而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修訂後之準則規定本集團需要按賬面值解除確認一切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並按照公平價值確認所收取之代價。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剩餘權益需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按其公平價值確認。因此而產生之差額需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此等變動已按照相關過渡條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開始應用。

採納經修訂之準則已影響本集團在本年度內失去對Mercato Group Limited之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法。會計政策變動導致收到之代價72,600,000港元，失去控制權當日於Mercato Group Limited之剩餘權益之公平價值47,400,000港元，和Mercato Group Limited之已解除確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合共78,653,086港元之間出現41,346,914港元之差額已直接於損益中確認。故此，會計政策之變動導致本年度溢利增加20,746,914港元(包括出售成本20,600,000港元)。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約」之修訂本

作為於二零零九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約」中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已作出修訂。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營業租約，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其列作預付租金。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已刪除此規定。有關修訂要求租賃土地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而分類，即租賃資產之絕大部份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嫁及轉讓予租戶。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所載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根據租約開始時已有之資料重新評估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尚未屆滿之租賃土地之分類。符合融資租約分類之租賃土地已追溯重新分類，由預付租金重新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這導致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分別為226,318,376港元及212,191,512港元之預付租金重新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賬面值133,533,704港元符合融資租約分類之租賃土地。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損益並無影響。

###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業績之報表項目之影響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增加	3,599,750	3,646,668
預付租金攤銷減少	(3,599,750)	(3,646,668)
失去對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收益增加	20,746,914	—
	<u>20,746,914</u>	<u>—</u>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之影響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原列) 港元	調整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重列)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列) 港元	調整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8,266,700	226,318,376	344,585,076	131,551,423	212,191,512	343,742,935
預付租金	256,524,640	(226,318,376)	30,206,264	226,827,280	(212,191,512)	14,635,768
對資產淨值之 總體影響	374,791,340	—	374,791,340	358,378,703	—	358,378,703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如下：

#### 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

	對每股基本盈利之影響		對每股攤薄盈利之影響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仙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仙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仙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仙
調整前數字	27.2	12.5	27.1	12.5
因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變動而 產生關於以下項目之調整：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599,750	3,646,688	3,599,750	3,646,688
—預付租金攤銷	(3,599,750)	(3,646,688)	(3,599,750)	(3,646,688)
—失去對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收益	20,746,914	—	20,746,914	—
調整後數字	29.3	12.5	29.2	12.5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財務資產之轉移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連方披露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進有關財務資產分類和計量之新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修訂)對財務負債及解除確認增加新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特別是，於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工具，如其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並有純粹為支付未償還本金之本金及利息付款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一般於其後之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於其後之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價值計量。

對於財務負債之重大變動涉及指定按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入賬之財務負債。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按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入賬之財務負債倘若該財務負債之公平價值之金額變動乃來自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發生變化，則需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於損益內之會計錯配。來自財務負債之信貸風險之公平價值變化不會在其後重新分類到損益。過去，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按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入賬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化之全部金額乃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

董事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而採納新準則可能對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主要涉及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計量，其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價值模式計量。根據有關修訂，就計量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採用公平價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資產而言，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被假定為通過銷售收回，除非此項假定在若干情況下被駁回。董事預期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可能對使用公平價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所確認之遞延稅項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則按公平價值計量。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其代表於年內就已售出貨品及已提供服務之已收及應收金額減折扣。

以下是按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收益作出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 港元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 港元	物業投資 港元	對銷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09,981,260	1,005,506,028	48,136,421	1,745,418	—	1,265,369,127
分部間銷售	—	672,787	—	—	(672,787)	—
總收益	<u>209,981,260</u>	<u>1,006,178,815</u>	<u>48,136,421</u>	<u>1,745,418</u>	<u>(672,787)</u>	<u>1,265,369,127</u>
業績						
分部業績	<u>9,926,891</u>	<u>25,400,690</u>	<u>(28,305,476)</u>	<u>148,403,002</u>	<u>—</u>	<u>155,425,107</u>
利息收入						106,681
未分配其他收入						10,833,517
未分配其他支出						(29,030,369)
財務支出						(20,380,1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95,919,785</u>
除稅前溢利						312,874,531
所得稅支出						<u>(28,962,107)</u>
本年度溢利						<u><u>283,912,424</u></u>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 港元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 港元	物業投資 港元	對銷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03,712,125	798,570,694	51,994,555	59,426,537	—	1,113,703,911
分部間銷售	—	2,190,703	—	—	(2,190,703)	—
總收益	<u>203,712,125</u>	<u>800,761,397</u>	<u>51,994,555</u>	<u>59,426,537</u>	<u>(2,190,703)</u>	<u>1,113,703,911</u>
業績						
分部業績	<u>10,173,023</u>	<u>19,967,323</u>	<u>(12,755,324)</u>	<u>60,494,745</u>	<u>—</u>	<u>77,879,767</u>
利息收入						265,292
未分配其他收入						49,864,408
未分配其他支出						(21,400,960)
財務支出						(15,321,71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3,184,139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398)
除稅前溢利						<u>134,470,531</u>
所得稅支出						<u>(12,754,218)</u>
本年度溢利						<u><u>121,716,313</u></u>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錄得而未有攤分至中央行政成本、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其他收入及財務支出之溢利／虧損。此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會申報之計量方式。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列賬。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是按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作出之分析：

### 分部資產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港元
手錶製造	145,939,888	130,284,453	105,228,983
錶肉貿易	113,167,794	108,386,332	91,143,324
物業發展	77,243,175	119,807,852	133,542,505
物業投資	1,213,807,212	986,936,491	1,081,658,402
分部資產總額	1,550,158,069	1,345,415,128	1,411,573,214
聯營公司權益	340,232,644	96,912,859	53,728,720
聯營公司欠款	143,489,370	143,489,370	142,049,370
合營公司欠款	120,386,628	107,499,602	—
未分配	558,424,670	467,350,048	509,396,260
綜合資產	2,712,691,381	2,160,667,007	2,116,747,564

### 分部負債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港元
手錶製造	55,049,597	49,756,181	51,734,574
錶肉貿易	112,278,194	109,740,822	51,058,576
物業發展	3,898,998	10,213,060	37,252,574
物業投資	41,807,195	15,953,246	17,367,793
分部負債總額	213,033,984	185,663,309	157,413,517
應付聯營公司欠款	7,020	—	—
未分配	1,276,097,487	1,138,672,888	1,235,967,001
綜合負債	1,489,138,491	1,324,336,197	1,393,380,518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攤分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以下各項除外：聯營公司權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欠款、可供銷售投資、銀行結存及現金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以下各項除外：銀行貸款、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 港元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 港元	物業投資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資本增加	27,784,798	9,269,116	12,273	141,511,496	14,344,351	192,922,034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1,102,567	8,436,968	506,105	4,321,446	8,499,493	32,866,579
預付租金攤銷	309,717	—	—	—	—	309,717
就應收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7,435,192	—	—	—	—	7,435,192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						
減值虧損	211,004	—	—	—	—	211,004
撥回存貨	5,376,558	—	—	—	—	5,376,558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	—	—	140,103,509	—	140,103,50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20,746,914	—	20,746,914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之虧損	—	239,931	—	—	—	239,931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 港元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 港元	物業投資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資本增加	23,412,133	13,494,410	1,184,220	162,736,831	7,585,033	208,412,62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809,899	11,101,493	452,865	15,315	11,740,502	30,120,074
預付租金攤銷	414,732	—	—	—	—	414,732
就應收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826	—	—	—	—	826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 減值虧損	22,800	—	—	623,093	—	645,893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	—	1,690,209	—	1,690,209
撥回存貨	1,427,102	—	—	—	—	1,427,102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	—	—	57,000,846	—	57,000,846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之收益	90,000	1,332,714	53,012	—	20,913,566	22,389,292

按地域劃分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北美洲及歐洲進行。

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以及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香港及中國	<b>1,043,337,152</b>	817,071,865	<b>1,806,684,902</b>	1,329,579,845
北美洲	<b>82,483,484</b>	149,783,105	<b>6,010,053</b>	6,175,327
歐洲	<b>124,922,057</b>	136,489,554	—	—
其他地方	<b>14,626,434</b>	10,359,387	—	—
	<b><u>1,265,369,127</u></b>	<u>1,113,703,911</u>	<b><u>1,812,694,955</u></b>	<u>1,335,755,172</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銷售投資。

###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6,681	265,292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之收益	—	37,643
從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取管理費用收入	4,280,660	1,825,210
匯兌收益淨額	—	22,746,780
雜項收入	2,514,166	2,842,339
	<u>6,901,507</u>	<u>27,717,264</u>

### 4. 財務支出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利息：		
銀行貸款及透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8,530,001	15,980,066
— 無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5,567,372	3,232,038
融資租約債務	416,009	357,432
	<u>24,513,382</u>	<u>19,569,536</u>
借貸成本總額	24,513,382	19,569,536
減：撥作投資物業資本之款額	(4,133,192)	(4,247,819)
	<u>20,380,190</u>	<u>15,321,717</u>

##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職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b>135,081,005</b>	95,883,772
減：撥作投資物業資本之款額	<b>(17,211,680)</b>	(18,540,250)
	<b><u>117,869,325</u></b>	<u>77,343,522</u>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b>32,866,579</b>	30,120,074
預付租金攤銷	<b>309,717</b>	414,732
核數師酬金	<b>1,833,202</b>	1,509,900
確認作支出之存貨成本	<b>997,122,458</b>	876,836,095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計入綜合收益表之行政支出)	<b>211,004</b>	645,893
就應收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計入綜合收益表之行政支出)	<b>7,435,192</b>	826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1,690,20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b>239,931</b>	—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b>8,576,032</b>	8,108,365
土地及樓宇之營業租約之最低租約付款	<b>7,945,208</b>	9,906,128
匯兌虧損淨額	<b>6,267,842</b>	—
撥回存貨	<b>(5,376,558)</b>	(1,427,102)
並計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b>1,745,418</b>	1,648,239
扣除：費用	<b>(595,866)</b>	(787,314)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淨額	<b><u>1,149,552</u></b>	<u>860,925</u>

有關員工宿舍之營業租約之最低租約付款達5,163,142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474,784港元)，已計入職員成本內。



## 6. 所得稅支出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567,000	1,750,0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937,994	350,959
	<u>8,504,994</u>	<u>2,100,959</u>
其他司法權區		
本年度	17,404	493,0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591,198)	(497,610)
	<u>5,931,200</u>	<u>2,096,379</u>
遞延稅項負債		
本年度	23,030,907	10,657,839
	<u>28,962,107</u>	<u>12,754,21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中國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兩個年度)。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各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b>283,912,424</b>	121,716,313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具攤薄性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b>969,079,079</b> <b>1,949,636</b>	972,312,706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71,028,715</b>	972,312,706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不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因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 8. 應收票據、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帶全面追索權之應收票據7,778,724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9,000,000港元)之有關賬齡不足30日。

本集團之政策為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長達30-60日不等之賒賬期。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包含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30,820,714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7,485,105港元，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35,144,489港元)，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港元
30日內	21,318,112	28,650,067	29,991,792
31至90日	2,302,537	3,318,925	3,485,585
91至180日	3,197,544	2,847,348	1,661,753
180日以上	4,002,521	2,668,765	5,359
	<b>30,820,714</b>	<b>37,485,105</b>	<b>35,144,489</b>

## 9. 應付票據、應付賬款、客戶按金及應計費用

應付票據、應付賬款、客戶按金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賬款達116,937,871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23,308,380港元，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59,539,237港元)，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港元
30日內	66,898,990	89,950,677	35,280,928
31至90日	43,637,224	32,054,137	18,505,497
91至180日	4,795,941	968,422	1,397,844
180日以上	1,605,716	335,144	4,354,968
	<u>116,937,871</u>	<u>123,308,380</u>	<u>59,539,237</u>

採購之平均信貸期為3個月。本集團已採納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於信貸時限內支付所有應付款項。

## 10.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1.5港仙)，可選擇以股代息，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始可作實。

###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一零年：每股1.5港仙)(「建議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附有選擇權可選擇收取本公司之新發行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份現金股息(「以股代息計劃」)。

以股代息計劃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方可作實：(i)股東於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通過建議末期股息；及(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據此配發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就釐定將予配發之新股份數目而言，新股份之市值將按本公司現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計算。以股代息計劃之詳情將於通函列載，該通函連同選擇表格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息認股權證及／或新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或前後寄發。

本公司將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及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

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283,912,424港元(二零一零年：121,716,313港元)。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每股29.3港仙及每股29.2港仙(二零一零年：基本及攤薄均為每股12.5港仙)。

## 業務回顧

### 手錶及手錶配件

於回顧期間，雖然中國勞工成本上漲以及人民幣兌日圓及美元升值，本集團之手錶製造分部仍能維持其營業額及毛利率。與此同時，由於市場對多功能指針石英手錶錶肉之需求甚大，本集團之手錶配件貿易分部營業額上升，並錄得穩定之毛利率。

### 物業發展及投資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售出位於加拿大多倫多之「St. Thomas壹號府第」之剩餘兩個單位。

此外，本集團與由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管理之房地產基金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協議。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其持有Mercato Group Limited(其間接持有位於香港威非路道21號之精品酒店發展項目)之60.5%股份，總代價為72,600,000港元。有關該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出之公佈。

位於香港干諾道中50號之合營甲級寫字樓大廈(與Apollo Global Real Estate Management合作發展)之建築工程最近已竣工。

本集團非常滿意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重估收益。

## 前景

### 手錶及手錶配件

受到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在日本東部發生之災難性地震及海嘯影響，本集團之手錶配件貿易分部之手錶配件供應短暫地中斷，但在二零一一年六月開始恢復正常。由於本集團一般將存貨維持於健康水平，故此手錶配件貿易分部受到之財務影響相對較小。至於本集團之手錶分部，由於供應予本集團之若干日本製集成電路(IC)受影響中斷，故此本集團令向部份客戶交付手錶產品之時間受到延誤。

由於預期來自美國和歐洲之需求前景在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餘下時間將仍然疲弱，本集團將會繼續採用高功能手錶及手錶配件策略來維持這些分部之表現。

## 物業發展及投資

### 海外

對於Sultan Street物業(加拿大多倫多)，本集團正向該市申請將該地盤之用途重新劃分為辦公室用途。

對於Highway 7地盤(加拿大多倫多)，本集團正聯同鄰近物業擁有人與當地機關磋商，將建築工程與該市之主要公路線服務互相連接。

### 本地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並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訂立正式買賣協議)以出售位於香港地利根德里1-1A號世紀大廈2座22樓之一項投資物業以及位於香港地利根德里1-1A號世紀大廈第1層之一個車位，總代價為128,000,000港元。

本集團與由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管理之房地產基金之兩家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兩份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本集團出售其持有Smart Plus Group Limited(其間接持有位於香港蘇杭街87至89號之精品酒店發展項目)之73%股份，總代價為110,96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本集團出售其持有Ally Vantage Limited(其間接持有位於香港文咸東街99至103號及永樂街127號之精品酒店發展項目)之73%股份，總代價為140,160,000港元。

有關上述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發出之公佈。

本集團與由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管理之房地產基金合作之合營精品酒店項目之進度如下：

1. 蘇杭街87至89號 — 已獲發佔用許可證，酒店計劃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開業；
2. 威非路道21號計劃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前後竣工；及
3. 文咸東街99至103號及永樂街127號計劃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竣工。

與由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管理之房地產基金合作於大潭道45號進行之豪華住屋合營發展項目正按計劃進行，已開始地盤挖掘工程。

對於本集團與Apollo Global Real Estate Management合作於香港干諾道中50號發展之甲級商業投資項目，本集團對其租賃計劃之表現非常滿意。

本集團繼續持有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94至196號之物業，該項物業計劃於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前竣工。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1,151,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76,0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償還期為三十年，其中約545,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338,000,000港元須於二至五年內及約268,000,000港元須於五年後償還。

於年結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50(二零一零年：0.56)，此乃按本集團之長期借貸約606,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69,000,000港元)與股東資金約1,224,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36,000,000港元)計算得出。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總額約為175,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35,000,000港元)。

一如去年，本集團擁有合理水平之現金資源及備用信貸額，以提供足夠之流動資金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需要。

### 庫務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中74%為港元，8%為美元，11%為日圓，1%為歐元及6%為加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中65%為港元，12%為美元，7%為加元，12%為日圓，3%為歐元及1%為其他貨幣。

本集團所有借貸均為浮息借貸。本集團將審慎監察其外匯及利率風險，並已採用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如適用)等財務工具。

###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計劃。任何收購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支付。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1,53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337,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已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

###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其他海外國家共聘有約1,900名僱員。年內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共135,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6,000,000港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水平及有關員工之資歷及經驗釐定。本集團每年檢討薪金，並視乎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酌情發放花紅。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4,700,000股（二零一零年：472,000股）本身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0.1港元 普通股之股份數目	每股成交價		已付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	20,000	0.550	0.550	11,112
二零一零年八月	4,680,000	0.610	0.590	2,818,265
	<u>4,700,000</u>			<u>2,829,377</u>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經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以及檢討與核數師之關係。審核委員會已根據有關規定舉行會議及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本財政年度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段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national/index.htm>)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源清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源清先生、李源鉅先生、李本智先生、李源初先生及衛光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源如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秉樞博士M.B.E., J.P.、陳則杖先生及陳國偉先生。